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通股份”、“目标公司”）董事长刘振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7,655,5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51%，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前述股份来源于 IPO 前、集中竞价交易以及公司转增股本；

宋建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1,754,8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71%，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前述股份来源于 IPO 前以及公司转增股本；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4,700,1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1%，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前述股份来源于 IPO 前以及公司转增股本；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刘振东先生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与南山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集团”、“受让方”）签署了《关于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拟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348,53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7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披露的《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编号 2020-059。）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宋建波先生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 5,644,8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减持总金额为 81,849,600 元。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投资”）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与南山集团签署了《关于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拟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4,700,19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2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披露的《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20-059。)

● 本次股份转让的转让方之一刘振东先生系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转让方宋建波先生及南山投资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本次转让的交易对手方均为南山集团,且南山集团与宋建波先生及南山投资为一致行动人。

● 刘振东先生及南山投资与南山集团的股份协议转让尚需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过户手续;且本次协议转让中,刘振东先生的部分股份尚处于质押状态,能否顺利完成解除质押及转让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刘振东	5%以上第一大股东	77,655,550	27.51%	IPO前取得:36,912,857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987,644股 其他方式取得:39,755,049股
宋建波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1,754,825	7.71%	IPO前取得:9,761,597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490,804股 其他方式取得:10,502,424股
南山投资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4,700,190	5.21%	IPO前取得:7,500,097股 其他方式取得:7,200,093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指通过股本转增方式取得。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 形成原因
第一组	宋建波	21,754,825	7.71%	同一关联人
	南山投资	14,700,190	5.21%	同一关联人
	合计	36,455,015	12.92%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 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刘振东先生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与南山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集团”、“受让方”)签署了《关于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 拟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348,536 股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的 5.79%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披露的《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编号 2020-059);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宋建波先生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 5,644,800 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减持总金额为 81,849,600 元; 南山投资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与南山集团签署了《关于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 拟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700,190 股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的 5.21%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披露的《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编号 2020-059)。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 格区间 (元/ 股)	减持总 金额 (元)	当前持股数 量(股)	当前持股 比例
刘振东	0	0%	2020/10/21 ~ 2020/10/22	协议转让	0 -0	0	77,655,550	27.51%
宋建波	5,644,800	2%	2020/10/21 ~ 2020/10/22	大宗交易	14.50 -14.50	81,849, 600	16,110,025	5.71%
南山投资	0	0%	2020/10/21 ~ 2020/10/22	协议转让	0 -0	0	14,700,190	5.21%

注:

1、截至本公告发布日, 刘振东先生与南山投资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除受公司股价波动影响，经宋建波先生与南山集团协商将本次大宗交易的价格调整为 14.50 元/股；南山投资与南山集团协商将本次协议转让的价格调整为 14.50 元/股外，上述减持主体本次减持与公司 2020 年 10 月 17 日披露的《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及其在公司 IPO 期间作出的承诺一致。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的交易对手方均为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若本次交易全部达成，将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交易前南山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0,608,13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30%，宋建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1,754,82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71%；本次交易后南山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57,301,66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0.30%，宋建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16,110,02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71%；宋建波先生为南山集团董事长，双方为一致行动人，南山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 73,411,68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6.01%。本次交易完成后，南山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取得公司控制权，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南山村村民委员会。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刘振东先生及南山投资与南山集团的股份协议转让尚需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过户手续；且本次协议转让中，刘振东先生的部分股份尚处于质押状态，能否顺利完成解除质押及转让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本次减持的交易对手方均为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若本次交易全部达成，将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交易前，南山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0,608,13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30%，宋建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1,754,825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71%；本次交易后，南山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57,301,66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0.30%，宋建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16,110,02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71%；宋建波先生为南山集团董事长，双方为一致行动人，南山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 73,411,68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6.01%。本次交易完成后，南山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取得公司控制权，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南山村村民委员会。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但减持计划的实施受协议签署、实施及股东质押情况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3日